



## 《关于对高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的重组问询函》的回复

众环专字(2017)011423

### 深圳证券交易所:

根据贵所《关于对高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的重组问询函》(许可类重组问询函[2017]第26号)(以下简称“问询函”)的要求,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高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市公司”、“公司”或“高升控股”)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之上市公司及备考合并报表审计机构,对本次问询函相关事项进行了审慎核查。现对贵会的相关问询函意见答复如下:

**问询函 8. 商誉问题。**预案显示,本次交易预计将形成较大商誉,若未来标的公司经营情况未达预期,无法较好地实现预期收益,本次交易形成的商誉将面临减值风险。截至2016年12月31日,上市公司商誉为241,050万元。请你公司:(1)补充披露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商誉总额占净资产、总资产比例情况;(2)请你公司补充说明本次交易形成商誉的确认依据、计算方法、具体金额或区间。

请独立财务顾问和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 回复:

(1)补充披露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商誉总额占净资产、总资产比例情况;

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商誉占净资产、总资产比例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年9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商誉	322,268.29	319,608.96
总资产	495,178.85	489,694.48
净资产	422,577.35	407,436.54
商誉占总资产比重	65.08%	65.27%
商誉占净资产比重	76.26%	78.44%

(2) 要求公司补充说明本次交易形成商誉的确认依据、计算方法、具体金额或区间；

#### 1、本次交易形成商誉的确认依据

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第十一条规定：一次交换交易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第十三条规定：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应当确认为商誉。

根据交易双方签订的《资产购买协议》，标的资产的交易价格不超过 91,896.96 万元，最终交易价格以上市公司聘请的有证券业务资质的评估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的评估结果为依据，由双方协商确定。

经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按收益法评估后的标的资产所有者权益资本价值(净资产价值)预估值高于本次交易合同对价上限。

依据上述，以本次交易合同对价上限 91,896.96 万元确认长期股权投资成本。

#### 2、商誉计算方法

本次交易商誉是在以下假设情况下确认：

1) 本次交易于 2016 年 1 月 1 日前业已完成，本公司对所有标的资产完成企业合并的公司架构自 2016 年 1 月 1 日起业已存在，并按照此架构持续经营。北京华麒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麒通信”）按照此架构编制了华麟通信 2015-2017 年备考财务报表，下文如无明确说明，华麟通信均系指华麟通信备考财务报表。上市公司自 2015 年 12 月 31 日起将华麒通信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范围。

2) 假设 2015 年 12 月 31 日起将华麒通信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范围，假设华麒通信 2015 年 12 月 31 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的差异与 2017 年 9 月 30 日评估增减值保持一致，以合并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华麒通信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与华麒通信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的差额确认为商誉。

长期股权投资成本	918,969,600.00
华麒通信 2015 年 12 月 31 日净资产	146,781,705.79
加：按高升控股会计政策调整	-105,840.26
加：按资产基础法评估增值额调整的公允价值	-13,285,332.54

调整后华麒通信 2015 年 12 月 31 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	133,390,532.99
确认的商誉	785,583,068.73

鉴于本次重组相关的审计及评估工作仍在进行，上述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金额为评估机构根据目前评估情况给出的预估值，最终评估值以评估机构出具的评估报告披露的结果为准；同时本次交易的评估基准日与实际合并日存在差异，上市公司将在收购完成后，以对应合并成本与合并完成日的公司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差额重新计算并确认商誉。

**【会计师意见】**

经核查，我们认为，上市公司按照上述假设确认的商誉符合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17 年 12 月 22 日